



广西天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项目名称：广西禁毒基金会 2017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

报告编号：桂天源会所审字[2018]第 081-2 号

报告日期：2018 年 5 月 22 日



微信扫描关注



微信防伪扫一扫

山西天能集团董事局公告

董事局公告

山西天能集团董事局公告

山西天能集团董事局公告

山西天能集团董事局公告



广西天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GUANGXI TIANYUAN ACCOUNTANTS OFFICE LIMITED COMPANY

桂天源会所审字[2018]第 081-2 号

广西禁毒基金会 2017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

广西禁毒基金会：

我们接受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的委托，对广西禁毒基金会 2017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专项审计。提供与专项审计有关的会计凭证、账册、报表、其他相关资料以及这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由广西禁毒基金会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广西禁毒基金会 2017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的审计工作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我公司与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对相关资料进行审核、询问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金会基本情况

广西禁毒基金会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3450000MJN144929C。登记证书有效期为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法定代表人为覃耀和（已离职，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进行变更）。属于公募基金会，已经登记为慈善组织，住所为南宁市青秀区佛子岭路 1 号，业务主管单位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安厅，注册资金为壹仟万元。业务范围：开展符合本基金会宗旨募捐；抚恤禁毒斗争牺牲受伤人员，奖励有贡献集体

个人；按政策及禁毒委要求开展其他活动。

广西禁毒基金会已制定了《广西禁毒基金会财务管理制度》《广西禁毒基金会项目管理办法》《广西禁毒基金会物资捐赠管理办法》《广西禁毒基金会聘用人员管理办法》《广西禁毒基金会聘请专家有关费用支出标准暂行办法》《广西禁毒基金会基金管理办法》《广西禁毒基金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广西禁毒基金会公文处理办法》《广西禁毒基金会档案管理办法》《广西禁毒基金会信息公开公示办法》，内部管理制度较健全。

经了解，广西禁毒基金会无任何下属单位。

二、审计工作主要依据

-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 (二) 《基金会管理条例》
- (三) 《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
- (四) 《关于规范基金会行为的若干规定（试行）》
- (五)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 (六)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 (七) 《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

三、审计情况

(一) 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1、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度捐赠收入	11,638,501.00	1,884,000.00	13,522,501.00
(一) 来自境内的捐赠	11,638,501.00	1,884,000.00	13,522,501.00
其中: 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8,501.00	84,000.00	92,501.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11,630,000.00	1,800,000.00	13,430,000.00
(二) 来自境外的捐赠			
其中: 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二、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中国共产党柳州市柳江区委委员会	2,000,000.00		支持柳州市禁毒基础设施建设、禁毒宣传、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等
柳州市柳北区人民政府	1,000,000.00		用于支持柳州市禁毒, 表彰、奖励禁毒有功的集体和个人, 慰问同毒品犯罪做斗争负伤的民警、群众和缉毒烈士家属、子女等
柳州市禁毒委员会	3,000,000.00		用于支持柳州市禁毒, 表彰、奖励禁毒有功的集体和个人, 慰问同毒品犯罪做斗争负伤的民警、群众和缉毒烈士家属、子女等
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用于支持柳州市禁毒, 表彰、奖励禁毒有功的集体和个人, 慰问同毒品犯罪做斗争负伤的民警、群众和缉毒烈士家属、子女等
中国禁毒基金会		1,800,000.00	用于开展禁毒活动
合 计	7,000,000.00	1,800,000.00	

2、公开募捐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本年度组织通过公开募捐取得的捐赠收入	11,638,501.00	1,884,000.00	13,522,501.00
(一) 来自境内的捐赠	11,638,501.00	1,884,000.00	13,522,501.00
其中: 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8,501.00	84,000.00	92,501.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11,630,000.00	1,800,000.00	13,430,000.00
(二) 来自境外的捐赠			
其中: 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3、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基金会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上年度实际收入合计	10,017,118.36
调整后的上年度总收入	10,017,118.36
本年度总支出	7,639,133.48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7,490,450.00
管理费用	115,058.48
其他支出	33,625.00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	74.78%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	1.51%

(二) 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本年度共开展了(3)项公益慈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名称: 印制禁毒宣传手册、开展禁毒宣传教育活动

本年度是否为该项目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 否 ☒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无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117,450.00 元

(2) 项目名称: 在柳州市县开展禁毒教育、社区戒毒康复指导、禁毒宣



传等工作

本年度是否该项目开展了公开募捐：是 ☒ 否 ☐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2017 年 6 月 26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7,350,000.0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7,350,000.00 元

(3) 项目名称：慰问禁毒民警及工作人员

本年度是否该项目开展了公开募捐：是 ☐ 否 ☒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无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23,000.00 元

2、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收入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项目支出总计
在柳州市县开展禁毒教育、社区戒毒康复指导、禁毒宣传等工作	7,350,000.00	7,350,000.00					7,350,000.00
合计	7,350,000.00	7,350,000.00					7,350,000.00

3、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在柳州市县开展禁毒教育、社区戒毒康复指导、禁毒宣传等工作	柳州市禁毒协会	7,350,000.00	97.68%	用于开展禁毒教育、社区戒毒康复指导、禁毒宣传等工作
合 计				

(三) 投资理财

1、委托理财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人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	委托金额	委托期限	收益确定方式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广西北部湾银行	罗军	是	10,000,000.00	95 天	保本浮动收益	102,219.18	10,000,000.00
桂林银行	王能	是	9,000,000.00	97 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	110,021.92	9,000,000.00
桂林银行	王能	是	5,000,000.00	92 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	63,013.70	5,000,000.00
桂林银行	王能	是	1,500,000.00	363 天	保本浮动收益性		
桂林银行	王能	是	11,000,000.00	176 天	保本浮动收益性		
合 计			36,500,000.00			275,254.80	24,000,000.00

2、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委托理财收益	275,254.80	
合 计	275,254.80	

(四) 关联方

1、基金会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注册或住所	与基金会的关系
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安厅	南宁市佛子岭路 1 号	基金会发起人

2、基金会与关联方交易

无。

3、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无。

4、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无。

5、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无。

6、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无。

(五) 理事/领导干部领取报酬情况**1、理事、监事名单**

理事长：覃耀和（已于 2017 年 11 月离职）

副理事长：张中广、邓镇、罗炳军（代理理事长）

理事：蒋雁斌

秘书长：陈彦彪

副秘书长：何磊

监事长：许建华

监事：唐彬、黎江钊

2、理事领取报酬情况

广西禁毒基金会 2017 年末职工 11 人，其中：副理事长 3 人，秘书长 1 人、副秘书长 1 人、理事 1 人、监事长 1 人、监事 2 人、会计 1 人、出纳 1 人。其中：副秘书长、会计、出纳在广西禁毒基金会领取工资，2017 年度工资总支出 52,248.28 元，其余理事均不在广西禁毒基金会领取工资。

3、在职或离退休领导干部领取报酬相关情况

本次审计，未发现广西禁毒基金会存在在职或离退休领导干部领取报酬相关情况。

（六）基金会参与社会房地产销售、实行购房补贴情况

本次审计，未发现广西禁毒基金会存在参与社会房地产销售、实行购房补贴等情况。

（七）基金会参与其他商品销售情况

本次审计，未发现广西禁毒基金会存在参与其他商品销售情况。

（八）基金会出资设立经营性企业情况

本次审计，未发现广西禁毒基金会存在出资设立经营性企业情况。

（九）基金会将本基金会名称直接用于或授权用于商业经营活动情况

本次审计，未发现广西禁毒基金会存在将本基金会名称直接用于或授权用于商业经营活动情况。

（十）接受捐赠资金按规定开具公益事业捐赠票据情况

广西禁毒基金会 2017 年接受捐赠资金均已按规定开具公益事业捐赠票据。

（十一）重大项目决策执行民主决策情况

广西禁毒基金会在进行捐赠活动之前会召开基金会会议并形成书面会议纪要。由参会人员讨论捐赠支出活动的具体事宜并在会议纪要上签字。

（十二）对所属单位的监管情况

经了解，广西禁毒基金会无下属单位。

（十三）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和职务消费等情况

本次审计，未发现广西禁毒基金会存在负责人利用职务进行消费的情况

(十四) 社会组织负责人遵守有关廉洁从业规定情况

本次审计,未发现广西禁毒基金会负责人有违反廉洁从业规定的情况。

(十五) 对以往审计中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1、根据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 2016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祥浩会事财字(2017)第 0145 号”,广西禁毒基金会无需整改的问题。

2、根据广西合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经济责任审计报告“合生审字(2017)第 03214 号”,披露:

(1)日常支出报账的原始凭证中存在部分非规范性票据,如差旅费支出不符合规范。

此问题尚未整改。

(2)购买理财产品未附理事会决策依据。

此问题尚未整改。

四、本次审计中发现的问题

(一)基金会未能全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部分会计科目使用不正确,如:将银行手续费计入“管理费用”科目,将员工工资计入“其他应付款”科目,将购买投资理财产品计入“其他货币资金”科目。经审计指出,广西禁毒基金会已做调整。

(二)基金会法定代表人覃耀和已于 2017 年 11 月离职,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尚未进行变更。

五、审计建议

(一)建议广西禁毒基金会严格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核算各项财务收支。

(二)建议广西禁毒基金会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及时变

更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

(三) 建议广西禁毒基金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相关规定, 慈善组织的重大投资方案应当经决策机构组成人员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四) 建议广西禁毒基金会严格按照《公益事业捐赠法》开展捐赠活动。

六、审计结论

除存在上述提到的问题外, 基金会财务收支情况基本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及《关于规范基金会行为的若干规定(试行)》的相关规定。

附件: 1、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2、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3、本所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广西天源会计师事务所



2018 年 5 月 22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微信扫描关注 微信防伪扫一扫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3779140823K

名称	广西天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南宁市民族大道115-1号现代国际10层7号房
法定代表人	刘国强
注册资本	贰佰壹拾捌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5年10月11日
营业期限	2005年10月11日至2025年10月10日
经营范围	验资、审计,会计、审计咨询服务,提供财务制度咨询服务(凭执业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桂大源所 审字
(2018)第081-2号报告使用



提示
1. 每年(月)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2.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应在公示后10个工作日内,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

登记机关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NO. 02273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2014年9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广西天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 刘国强

办公场所: 南宁市民族大道115-1号

现代国际大厦10楼1007房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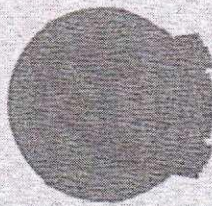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5010035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218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桂财会〔2005〕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5年10月09日

仅供桂天源所
(2013)第81-1号报告使用





姓名 刘国强
Full name 男
Sex 1962-12-07
出生日期 广西天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Date of birth 公司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653101196212070012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仅供桂天源所字
(2018)第04-2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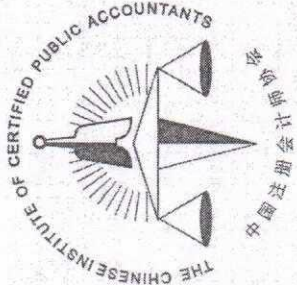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003004304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注册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始发 1996 年 03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续发 2011 年 04 月 08 日



姓 Full name 郭阳
 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3-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西天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106197603194427



仅供桂天源所 审 (2018) 第 0812 号 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501003500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始发 2007 年 10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换发 2013 年 06 月 05 日

